

2-2.依親(依親對象或申請者為日籍以外之外籍人士)

①護照 · · · 有效期限須 6 個月以上

②護照影本 1 份(A4)

③申請書 1 份 ([範本](#)) · · · 須與本人護照之簽名一致

*[專用網站](#)登錄個人情報後，須印出 PDF 形式之簽證申請書(A4)

未成年者請於第 2 頁下方,於代理人欄處加親權者親簽+[未成年者 VISA 申請 父母同意書](#)+親權者護照影本

④彩色照片 2 張 · · · 橫 3.5 cm×直 4.5 cm/6 個月內拍攝/五官清晰
※左右相反、尺寸不合者,不予受理

⑤日本戶籍謄本 1 份 · · · 發行後 3 個月內

(雙方皆為日籍以外之外籍人士不需提出)

*於台灣國內更換居留證(ARC 卡)需本辦事處認證時，申請簽證可同時提出。

依據「外交部及駐外館處文件證明條例」規定「申請驗證在國外作成之文書，應向管轄該文書作成地之駐外館處為之」，本處自 2019 年 12 月 1 日起僅能受理本領務轄區內地方政府機關及教育、醫療機關核發之公文書，本處轄區外所發行之公文書無法受理，敬請見諒。

*認證相關文件請參閱 [文件證明綜合說明](#)

⑥日本戶籍謄本影本(A4) · · · 申請人數影本

(雙方皆為日籍以外之外籍人士不需提出)

⑦外籍人士母國之當地政府所核發之關係證明且經當地中華民國駐外館處驗證(A4) 1 份(需有附英或中譯文)

*台灣國內更換居留證(ARC 卡)時也須提交 1 份

⑧外籍人士母國之當地政府所核發之關係證明書且經當地中華民國駐外館處驗證 影本(A4) · · · 申請人數影本

⑨依親對象之護照影本 1 份(A4) · · · 申請人數影本

- ⑩依親對象之外僑居留證「ARC card」雙面影本 1 份(A4) · · · 有効期限須 6 個月以上/申請人數影本
- ⑪依親對象之勞動部許可函影本 1 份(A4) · · · 申請人數影本/與依親對象同時申請時
- ⑫健康診斷證明書 1 份 · · · 居留或定居健康檢查項目表
(請務必確認填寫範例中「注意事項」後，再行健檢)
*診斷後 3 個月內/須醫院全名印/6 歲以下兒童與免簽證國家無須提出
台灣：行政院衛生署指定之國內醫院
日本：無指定醫院
- ⑬現居證明 · · ·
*本人申請 · · · 提出正本(住民票・駕照・健保卡等)擇一即可
*代理申請 · · · 申請者證明文件正反面影本(住民票須正本・駕照・健保卡等)擇一即可
※代理人無須提出任何身分證明文件或委任書
- ⑭日本在留卡及日本在留卡雙面影本 1 份(A4) · · · 日本國籍以外之人士(代理申請只需雙面影本。)
- ⑮簽證費用 (受理後一律不退費)
- *可能會視情況追加提供文件